

# 桐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桐政办〔2023〕25号

## 桐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桐庐县推进医疗器械产业跃升发展 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桐庐县推进医疗器械产业跃升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已经桐庐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桐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16日

# 桐庐县推进医疗器械产业跃升发展 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对桐庐提出的“十六字”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推进县域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根据《桐庐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抢抓医疗器械产业发展黄金期，聚焦“优资兴业、聚人兴城、强产兴县”三大战略，重点发展三大赛道N个产品领域、紧盯产业发展五方面短板，全面落实“53323”行动任务，坚持外引内培并重，补齐产业配套、补足研发短板、提升制造规模、扩大销售市场、加大要素保障，构建以创新引领发展的产业跃升路径，努力打造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桐庐样本。

## 二、发展目标

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加快提升产业能级，力争到2025年，形成产业集聚程度高、产业发展质量好、产业提升动力强的转型升级示范型医疗器械产业基地，到2030年进一步实现行业总产值100亿元的远景目标。具体目标如下：

**（一）产业集聚程度高。**到2025年，全县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数量超120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超25家；新增上市培育第一梯

队企业 3 家；医疗器械行业从业人数突破 10000 人。

**（二）产业发展质量好。**到 2025 年，规上企业总产值达 35 亿元，税收超 5 亿元，年产值亿元以上企业超 7 家；三类产品注册证累计超 80 个，二类产品注册证累计超 450 个；通过创新通道获批注册证产品累计超 5 个，认定为浙江省首台（套）产品累计超 5 个。

**（三）产业提升动力强。**到 2025 年，创成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1 个；医疗器械高新技术企业超 40 家，有效专利累计超 1300 件，其中发明专利超 150 件；医疗器械企业集聚高层次人才 50 人以上；力争中国微创医疗器械产业集群峰会永久落户桐庐。

### **三、重点产品领域**

聚焦国际国内新技术、“国产替代”趋势、人口老龄化、医疗美容等行业热点，基于产业基础、政策导向、市场潜力等三个维度的考量，按照“最有基础、最有特色、最有潜力”的产业选择思路，布局重点产品领域，重塑产品结构。

#### **（一）瞄准“国产替代”，持续深耕微创外科赛道**

现代外科手术向智能化、微创化发展，内窥镜及配套微创手术器械成为全球医疗器械产业增长最快的产品之一。基于当前政策导向，国内市场持续扩容，充分发挥传统产业基础优势，推进核心产品升级，打造全国最大的医用内窥镜生产基地和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基地。

**1. 加快硬管内窥镜迭代升级。**加强光学设计、光学加工、镀膜、胶合等技术研究开发，提升产品耐用性；开发大活动范围的

细径体精密加工及组装技术，提高产品的机械灵活性及精准度；充分利用智能视觉技术，开发高清内窥镜摄像系统，如 4K+3D 超高清内窥镜等新产品。

**2. 实现软管内窥镜技术突破。**通过产学研交流、技术合作等方式加快软管内窥镜产品研发生产，发展柔韧性、灵活性更强、更适用于人体自然腔道的纤维内窥镜；开发生产消化道镜、肠镜、支气管镜等产品；突破微型图像传感等关键技术，发展图像更清晰、传导更稳定、卫生价值更高的一次性电子镜，填补产品空白，抢占国内外市场份额。

**3. 提供微创外科整体解决方案。**鼓励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成套手术设备与高值耗材，更广泛结合临床需求，在原材料性能、产品结构等方面持续改进，提高精细化水平与使用体验感，重点发展超声手术设备及一次性超声刀头、可吸收结扎夹、可吸收缝线等产品，为终端提供微创外科手术整体解决方案。

## **(二) 紧跟大众健康需求, 加快布局诊断康复赛道**

后疫情时代，居民健康意识、自我护理意识逐步提高；老龄化趋势日益明显、慢性病患者率持续攀升，自我诊查、慢性病智能监管和康复设备迎来发展机遇期。

**1. 加快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孵化。**把握体外诊断试剂在生物医药行业相对“短平快”的特点，瞄准即时检验（POCT）技术成为新蓝海的契机，立足凤栖生命港公共创新服务平台的基础优势，加快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研发生产，重点拓展家用即时检验产品领域（如流感病毒检测、过敏原检测等），形成产业链带动作用，

实现体外诊断试剂产业快速集聚。

**2. 拓展家用医疗器械产品领域。**顺应老龄化、家庭化趋势，重点发展便携血糖仪、血氧仪、心电监测仪等家用个人健康监测设备；加大对康复训练设备、智能型康复辅具及护理器械等生产企业的引进力度；创新发展数字医疗、远程诊疗等医疗服务，推动器械制造业由生产型向生产服务型转变。

### **（三）聚焦新技术领域，发展智能医疗和医美赛道**

聚焦互联网技术以及智能感知、模式识别、智能分析、智能控制、高能超脉冲激光等新技术在医疗器械制造领域的深入应用，盯引大型设备的国产替代，做强产业规模。

**1. 发展医疗机器人及配套器械。**以手术机器人、康复机器人为发展重点，引进研发机构和生产企业，开发具备高精度手术规划、导航、定位功能的医疗机器人系统；推进智能康复机器人、智能助行系统、外骨骼机器人等产品研发生产；引导企业拓宽产品渠道，为医疗机器人研发生产企业提供配套器械，促进产品迭代更新，提优升级进入产业中高端。

**2. 推动医疗美容领域产品发展。**立足医美产业融合发展，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吸脂针等传统医美手术器械；鼓励开发药械组合类产品，与医疗美容服务业紧密结合，拓展销售渠道；聚焦微创和无创治疗的医美发展趋势，积极发展用于皮肤美容、口腔美容的医用激光、射频及超声设备、水光仪等医疗器械，助力医美抢跑“美丽经济”新赛道。

## **四、主要任务**

### **（一）盯生态端，推进“五大平台”建设，补齐产业配套**

借鉴国内外知名医疗器械产业园区成功经验，针对产业发展共性需求，聚焦产业孵化、科技成果转化、集中加工等，搭建服务平台，有机整合资源，完善产业生态。

**1. 聚焦产业孵化，打造全周期服务平台。**在医疗器械产业园区，引进第三方孵化平台，建设孵化厂房、共享实验室、展示中心等设施，开展项目招引、技术咨询、投融资、注册审批等保育式服务，推动项目落地转化与产业链要素集聚。到2025年，孵化新增入园生产企业10家以上，获批二、三类产品注册证10个以上。（责任单位：开发区、县市监局、县经信局、县商务局）

**2. 聚焦项目转化，建设注册人转化平台。**建设医疗器械CDMO（合同研发生产组织）平台，为注册人提供研发设计、受托生产、流程管理、检验注册等一站式服务，加快注册人创新成果转化。到2025年，注册人转化平台实现规模化运营，累计获批生产医疗器械产品10个以上。（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开发区）

**3. 聚焦审评提速，提升柔性服务平台质效。**丰富柔性服务站功能，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为医疗器械企业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与现场指导，向上争取器械审评支持，加快疑难问题沟通协调，持续优化医药产业发展营商环境，实现新产品注册提速增效，平均获证时间缩短20%以上。（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开发区）

**4. 聚焦产能提升，打造高标准加工中心。**促进中小型加工中心整合提升，鼓励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支持企业配备行业先进的

生产设备和技能人才，提高精细化水平，实现加工中心标准化、规模化运营。鼓励生产企业部分制造环节外包，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开发区、县市监局）

5. 聚焦检测上市，建设规范化检验实验室。鼓励企业合资共建检验实验室或引进第三方医疗器械检验检测机构，通过规范化建设取得 CMA（中国计量认证）或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证，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专业、便利、快捷的检验检测服务，缩短检验周期，突破产品上市慢的瓶颈。（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开发区）

## （二）盯创新端，建立“三体支撑”格局，补足研发短板

持续加强创新载体建设、发挥主体作用、打造产学研医融合体系，提升高端医疗器械源头创新能力，促进新产品开发，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1. 强化载体建设，开展重大需求项目攻坚。积极争取浙大邵逸夫医院“微创器械创新及应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在桐庐成立分中心，建立集学术研究、技术开发、成果转化、临床应用为一体的全链条式开放共享的服务平台。以临床科学问题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为导向，重大项目合作为路径，开展多学科交叉的医疗器械和诊疗技术创新研究，促进临床资源链接和研发能力提升，推动我县微创医疗器械研究领域实现质的飞跃。（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县科技局、县发改局、县卫健局、开发区）

2. 发挥主体作用，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注重“规上企业高企化、国高企业规上化”培育引导，提高医疗器械生产企业高

新技术企业比例。注重省重点企业研究院培育建设，鼓励头部企业牵头或参与省级技术创新中心、省级实验室建设，力争规上企业研发机构 100%全覆盖。鼓励企业对标省“尖兵、领雁”重点研发项目和市重大科技项目技术榜单，开展“揭榜”“赛马”攻关，争取省市立项支持。实施研发投入拓面行动，引导企业强化创新意识，提高研发投入强度，力争规上企业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以上，行业研发投入金额每年 20%以上递增。（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开发区、县市监局）

3. 突出体系建设，提高创新融合发展水平。围绕重点发展领域，持续深化与高等院校、医疗机构、科研机构建立长期产学研医合作关系，实现“医院及市场出需求、企业出题、高校（科研机构）解题”的产学研医深度融合模式。加强与医疗机构临床科室对接，开展医工研讨。推动高校（科研机构）在桐庐设立分支机构、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实训基地等，促进研究成果转化应用。力争到 2025 年，与高等院校、医疗机构、科研机构建立创新合作关系 30 家以上，产出项目 15 个以上。（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市监局、开发区）

### （三）盯规模端，实施“三项工程”聚能，提升制造能级

强化外引内培，加快优质项目落地，推动企业集聚，专注优势企业培育，做大整体规模，增强产业发展持续动能。

1. “核心带动”强化企业集聚。打造市场占有率高、具备产业上中下游核心凝聚力的“链主企业”，发挥建圈强链主引擎作用，吸引配套产业落地，延伸产业链条。支持潜在龙头企业通过



扩能改造、兼并重组、收购控股等方式完善产品结构，扩大产值规模。鼓励龙头企业与中小企业通过服务外包、合作生产等方式形成长效合作机制。完善企业上市培育机制，拓展优质企业上市渠道，促进企业上市加速提质。到 2025 年，培育年产值 15 亿元以上链主企业 1 家、新增年产值 5 亿元以上龙头企业 1 家。（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发改局、开发区、县市监局）

2. “专精特新”培育成长后劲。推动一批掌握核心技术、创新能力强、成长性好的中小企业成为行业细分领域的引导者。建立健全医疗器械“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库，加强精准扶持和点对点服务力度，加快推进细分领域产品研发和产业化。发挥行业协会等组织作用，引导企业分工协作。强化专业孵化平台、注册人平台等转化加速作用，促进企业创新发展。到 2025 年，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 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5 家。（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市监局、开发区）

3. “招大引强”积蓄持续动能。产业招商“精准化”。实施链主企业聚力招商和产业链精准招商，招引一批优质的强链、补链、延链项目，进一步促进产业集聚；外资产品“国产化”，紧盯“国产替代”政策利好，重点跟进国际知名企业转化国内生产意向，推进项目落户桐庐；内资产品“高端化”，主动对接上海、江苏及杭州等医疗器械产业集聚地、各地医疗器械行业协会等，招引基于科技创新的高性能、高端智能设备制造项目。以商招商“市场化”，充分挖掘我县医疗器械销售人员积累的项目、技术、资本、市场资源，招引能够紧跟市场需求的项目回桐投产；基金

引导“多元化”，成立生物医药产业（医疗器械）引导基金，加强与招商中介、基金公司、投融资机构等合作，丰富信息来源和招商途径。到 2025 年，力争招引医疗器械产业项目 20 个以上，其中投资亿元以上项目 5 个。（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经信局、县市监局、开发区）

#### （四）盯销售端，落实“两个打响”路径，提升市场份额

1. 打响品牌，提高市场知名度。提升产品质量。持续开展行业整顿规范和标准执行能力提升行动，提高企业内部质量管控水平。培育“品字标”认证企业 10 家以上。强化品牌输出。强化区域公共品牌和企业品牌双提升，推进“桐庐医械”集体商标注册推广，制定完善使用规则；支持企业加大品牌建设投入，引导企业在核心技术、质量管理方面打造品牌。每年举办产业发展相关促进活动 5 场以上。提升标准话语权。实施技术标准战略，鼓励企业实践先进质量管理经验，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制修订工作，抢占细分产品行业话语权。力争到 2025 年，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各类标准 16 项以上，实现国际标准零的突破。（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开发区）

2. 打响营销，多渠道开拓市场。搭建销售服务平台。通过资源整合、政策支持等方式引导经营公司做大规模，构建一站式交易服务平台，为销售商提供现代化仓储物流、产品展示、招投标代理、政策咨询、售后、融资、配套产品采购等服务。到 2025 年，平台纳统销售额达 3 亿元以上。拓宽销售渠道。支持和推介企业与国内外销售代理商建立合作关系，丰富配套产品类别，利

用代理商的销售网络和渠道，扩大销售范围，提高市场覆盖率。**发展海外市场销售。**通过举办欧盟 MDR、美国 FDA 注册培训，以及与外资企业拓展合作等方式，引导企业增加产品在海外主要市场的注册，线下参加展会活动与线上多平台营销相结合，进一步抢占国际市场。（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县商务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开发区）

#### **（五）盯要素端，提供“三个维度”支持，加大保障力度**

**1. 保障空间支持。**做大做强经济主平台，开发区医疗器械产业园作为核心空间，完善研发、孵化、外协加工、灭菌、检验检测、销售服务等配套平台建设；健康小镇凤栖生命港等健康产业集聚区作为支点空间，承接与区域板块相适应的特色产业项目，形成新的产业集聚区。通过政府招商与市场化运作齐发力，引导中小企业入园发展，积极引进一批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的优质项目。以新建卫品健康产业园为载体，持续保障发展空间。（责任单位：开发区、县规划资源局）

**2. 保障人才支持。**创新人才共享模式，在上海、杭州等地探索建立“人才飞地”。实施产教融合，依托高校和职业院校资源，培养优秀工匠，提供人才基础。紧密对接需求，定制光学运用、精密制造、图像处理等领域专题培训，提高专业技术水平；举办管理人员提升班，培养适应现代医疗器械产业发展需要的高级管理人才。到 2025 年，每年度开展人才培训 5 次以上，培训人数 1000 人次以上。（责任单位：县委人才办、县人社局、县市监局、开发区）

**3. 保障政策支持。**完善产业领军人才、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政策，吸引高级科研人才带团队、带技术、带项目、带资金落户桐庐。保障产业发展专项经费，围绕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要求，优化完善专项扶持政策，重点支持产品创新、产业配套、产学研交流等项目。设立生物医药产业（医疗器械）产业引导基金，优化基金运作，以投资、入股等方式畅通产业项目融资渠道，充分发挥产业基金引导作用。（责任单位：县委人才办、县人社局、县市监局、县财政局、开发区）

##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医疗器械产业跃升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县领导任组长，开发区、县发改局、县科技局、县经信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县人社局、县商务局、县卫健局、县市监局及相关乡镇（街道）等单位为成员单位，统筹推进方案落实。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县市监局主要负责人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县市监局牵头做好综合协调、政策制定、督查考评等工作；各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各镇街、平台落实属地主体责任，扎实有效推进各项工作。

**（二）建立健全机制。**制定项目清单，细化目标任务和工作举措。建立联席会议机制，统筹协调相关工作，每季度召开由各成员单位参加的工作例会，听取工作推进情况汇报，研究安排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协调解决相关重大事项。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创新联合考核制度，将本行动方案推进情况纳入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招商引资等考核工作范围。

**（三）营造发展氛围。**优化监管服务举措，健全企业信用管理体系，提高器械安全管理水平，营造规范有序的行业发展环境；创建“桐庐医械”区域公共品牌，提升团体标准水平，树立良好的品牌口碑；每年举办高峰论坛、学术推广培训、医疗器械展会、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持续扩大桐庐医疗器械产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为进一步推进医疗器械产业跃升营造浓厚的发展氛围。

本方案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施行。

附件：桐庐县推进医疗器械产业跃升发展分阶段目标任务分解表

附件

## 桐庐县推进医疗器械产业跃升发展行动方案分阶段目标任务分解表

工作名称	具体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总体目标	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加快提升产业能级，力争到 2025 年，形成产业集聚程度高、产业发展质量好、产业提升动力强的转型升级示范型医疗器械产业基地，到 2030 年进一步实现行业总产值 100 亿元的远景目标						
具体目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产业集聚	新增生产企业数量（家）	10	15	15	县市监局	县商务局、县经信局、开发区、江南镇
		新增规上企业数量（家）	2	3	4	县经信局	县市监局、开发区、江南镇
		累计从业人数（人）	7000	8500	10000	县市监局	开发区、江南镇、人社局
		新增上市培育第一梯队企业	1	1	1	县发改局	县市监局、开发区
	发展质量	规上企业总产值（亿元）	18	25	35	县经信局	县市监局、开发区
		新增产值超亿元企业数（家）	1	2	2	县经信局	县市监局、开发区
累计产品数量（个）		三类产品 70 个，二类产品 370 个	三类产品 75 个，二类产品 410 个	三类产品 80 个，二类产品 450 个	县市监局	开发区、江南镇	

工作名称	具体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新增通过创新通道获批产品(个)	1	1	2	县市监局	开发区	
	新增浙江省首台(套)产品(个)	1	1	1	县经信局	开发区	
具体目标	产业提升	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个)	/	/	1	县科技局	开发区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数(家)	3	3	3	县科技局	开发区、江南镇
		累计专利数量(件)	有效专利 1200 件, 其中发明专利 140 件	有效专利 1250 件, 其中发明专利 145 件	有效专利 1300 件, 其中发明专利 150 件	县市监局	开发区、江南镇
		累计高层次人才(人)(含 A-F 以及 G1G2G3 类)	40	45	50	县委人才办	县人社局、开发区、县市监局
主要任务	推进“五大平台”建设	聚焦产业孵化, 打造全周期服务平台	在医疗器械产业园引进第三方孵化平台, 推动项目落地转化与产业链要素集聚, 到 2025 年孵化新增入园企业 10 家以上, 获批二、三类注册证 10 个以上。			开发区	县市监局、县经信局、县商务局
		聚焦项目转化, 建设注册人转化平台	建设医疗器械 CDMO(合同研发生产组织) 平台, 加快注册人创新成果转化, 到 2025 年实现规模化运营, 累计获批生产医疗器械产品 10 个以上。			县市监局	开发区
		聚焦审评提速, 提升柔性服务平台质效	丰富柔性服务站功能, 向上争取器械审评支持, 实现新产品注册提速增效, 平均获证时间缩短 20% 以上。			县市监局	开发区
		聚焦产能提升, 打造高标准加工中心	促进中小型加工中心整合提升, 鼓励企业进行技术改造, 支持企业配备行业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技能人才, 实现加工中心标准化、规模化运营。			县经信局	开发区、县市监局
		聚焦检测上市, 建设规范化检验实验室	鼓励企业合资共建检验实验室或引进第三方医疗器械检验检测机构, 取得 CMA(中国计量认证) 或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认证。			县市监局	开发区

工作名称	具体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建立“三体支撑”格局	强化载体建设,开展重大需求项目攻坚	争取浙大邵逸夫医院“微创器械创新及应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在桐成立分中心,促进临床资源链接和研发能力提升,加快产品迭代升级。	县市监局	县科技局、县发改局、县卫健局、开发区	
	发挥主体作用,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提高医疗器械生产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比例,规上企业研发机构100%全覆盖;实施研发投入拓面行动,力争规上企业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5%以上,行业研发投入金额每年20%以上递增。	县科技局	开发区、县市监局	
	突出体系建设,提升创新融合发展水平	探索深化与医疗机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建立长期的产学研医深度融合模式,力争到2025年,建立创新合作关系30家以上,产出项目15个以上。	县科技局	县市监局、开发区	
主要任务	实施“三项工程”聚能	“核心带动”强化企业集聚	打造具有核心凝聚力的“链主企业”;支持潜在龙头企业通过扩能改造、兼并重组、收购控股等方式扩大产值规模。到2025年,培育年产值15亿元以上链主企业1家,新增年产值5亿元以上龙头企业1家。	县经信局	县市监局、开发区
			完善企业上市培育工作机制,拓宽优质企业上市渠道,加强政策激励,扶持企业上市加速提质。	县发改局	县市监局、开发区
	“专精特新”培育成长后劲	实施梯度培育战略,加强政策精准扶持和点对点服务力度,加快推进细分领域产品研发和产业化,到2025年,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5家。	县经信局	县市监局、开发区	
		发挥医疗器械行业协会等组织的作用,引导企业分工协作、提升协同叠加效应。	县市监局	县经信局、开发区	
		强化专业孵化平台、注册人平台等转化加速作用,促进企业创新发展。	县科技局	县市监局、开发区	



工作名称	具体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落实“两个打响”路径	“招大引强”积蓄持续动能	围绕产业招商“精准化”、外资品牌“国产化”、内资产品“高端化”、以商招商“市场化”、基金引导“多元化”等维度，强化招商引资，突出重大项目招引，到2025年，力争招引医疗器械产业项目20个以上，其中投资亿元以上项目5个。	县商务局	县经信局、县市监局、开发区	
	打响品牌，提高市场知名度	提升产品质量，培育“品字标”认证企业10家以上；强化品牌输出，年举办产业发展促进活动5场以上；提升标准话语权，力争到2025年，主导或制修订各类标准16项以上，实现国际标准零的突破。	县市监局	开发区	
	打响营销，多渠道开拓市场	搭建销售服务平台，到2025年平台纳统销售额达3亿元。	县市监局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开发区	
		拓宽销售代理渠道，支持和推介企业与国内外销售代理建立合作关系。	县市监局	县商务局	
		发展海外市场销售，引导企业增加产品在海外主要市场的注册，线下参加展会活动与线上多平台营销相结合，扩大国际市场占有率。	县市监局	县商务局	
主要任务	提供“三个维度”支持	保障空间支持	通过政府招商与市场化运作齐发力，引导中小企业入园发展，持续保障医疗器械产业园区发展空间。	开发区	县规划资源局
		保障人才支持	创新人才共享模式，建立“人才飞地”，多维度举办人才培训班，每年开展人才培训5次以上，培训人数1000人次以上。	县委人才办	县人社局、县市监局、开发区
	保障政策支持	完善人才政策，吸引科研人才带团队、带技术、带项目、带资金落户桐庐。	县委人才办	县人社局、开发区	
		保障产业发展专项经费，优化完善医疗器械产业专项扶持政策。	县市监局	县财政局	

工作名称	具体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设立医疗器械产业基金，以投资、入股方式畅通产业项目融资渠道。	开发区	县财政局

---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武部，各群众团体。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

县委常委、人大常委会主任、县政协主席、副县长。

---

桐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16日印发

---